

关于长城证券长鑫十四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募集期延长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我司管理的长城证券长鑫十四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于2025年1月8日开始发售，原定初始募集期为2025年1月8日至2025年1月17日，共8个工作日。现为了给投资者参与本集合计划预留充足的时间，我司决定本集合计划初始募集期延长至2025年1月24日，共计13个工作日。

感谢您一直以来的支持与关爱！

特此公告。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1月17日

